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加格达奇航空护林站
2024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规定和要求，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加格达奇航空护林站负责黑龙江省和内蒙古大兴安岭部分林区的航空护林任务，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东北林区机群化学灭火的基地。巡护面积近5.2万平方公里，飞机配备、油料储备、机组人员，相当于3-5个普通航站的数量。在航行调度、通讯导航、气象预报等方面又兼担任区调的职能。其主要职责是：

1. 组织制订和实施本巡护区的航空护林计划、方案，利用航空手段开展防、灭火工作，保护国家的森林资源。

2. 组织协调民航、油料供应，机组等方面的关系，协助民航部门，搞好飞行调度等地面保障工作，保证上级指挥机关的指示命令和飞行计划的正确实施。

3. 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防火办的部署，组织实施机群化学灭火。

4. 负责通讯联络工作，保证空、地、上、下，局邻航站的通讯联系。

5. 协助民航部门收集天气资料、预报航路气象情况，为飞行安全提供条件。

6. 开展航空护林科学研究，不断提高航空护林的科技含量，增强航空护林防、灭火能力。

7. 负责机组人员的食、宿等后勤保障工作，办好招待所，空、地勤食堂，提高服务质量，为机组人员和地面保障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

和内部的安全。

8. 负责机场、油库、发射台、电台等重点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保证飞行和内部的安全。

9. 航站机关的党务建设，劳动、人事管理，公文处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车辆、防火设施、设备管理，机组人员生活管理等。

二、单位机构设置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加格达奇航空护林站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直属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由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负责管理。内设业务科、航管科、人秘科、办公室、场务科、计财科、保卫科、应急办等 8 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9.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1893.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82.77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641.2		
本年收入合计	2100.65	本年支出合计	210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2100.65	支 出 总 计	2100.65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100.65		459.45								1641.2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6	124.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6	124.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6	14.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26	7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4	36.64				
213	农林水支出	1893.62	1893.6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93.62	1893.62				
2130204	事业机构	1893.62	189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7	82.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7	82.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7	79.47				
2210203	购房补贴	3.3	3.3				
	合 计	2100.65	2100.6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9.45	一、本年支出	459.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9.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农林水支出	316.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50.17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59.45	支 出 总 计	459.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5	99.25	92.36	92.36		92.36	-6.89	-6.94%	-6.89	-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25	99.25	92.36	92.36		92.36	-6.89	-6.94%	-6.89	-6.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5	24.95	14.36	14.36		14.36	-10.59	-42.44%	-10.59	-42.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53	49.53	49.53	49.53		49.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7	24.77	28.47	28.47		28.47	3.70	14.93%	3.70	14.93%
213	农林水支出	316.92	316.92	316.92	316.92		316.92	0.00	0.00%	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16.92	316.92	316.92	316.92		316.92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16.92	316.92	316.92	316.92		316.9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7	50.17	50.17	50.17		50.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7	50.17	50.17	50.17		50.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7	46.87	46.87	46.87		46.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	3.30	3.30	3.30		3.30	0.00	0.00%	0	0.00%
合计		466.34	466.34	459.45	459.45		459.45	-6.89	-1.47%	-6.89	-1.4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66	375.66	
30101	基本工资	222.99	222.99	
30102	津贴补贴	27.8	2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53	49.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47	28.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87	46.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43		69.43
30201	办公费	10		10
30206	电费	30		30
30207	邮电费	5.03		5.03
30211	差旅费	5		5
30213	维修（护）费	5		5
30228	工会经费	4.4		4.4
30229	福利费	5		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6	14.36	
30302	退休费	14.36	14.36	
	合 计	459.45	390.02	69.4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24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4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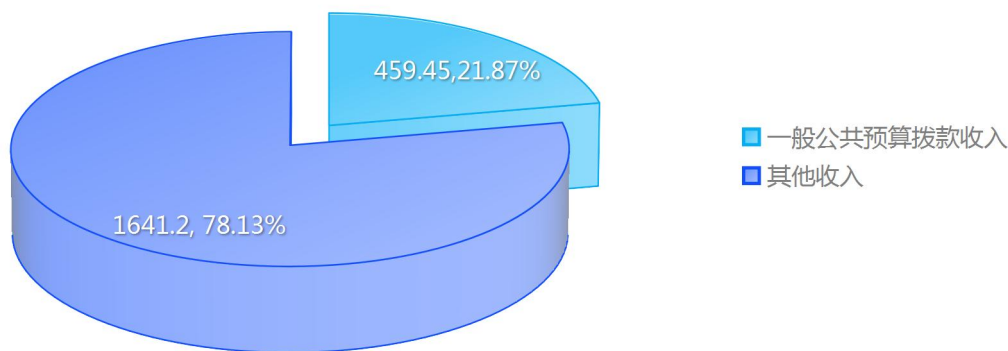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加格达奇航空护林站（简称：加航站，下同）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9.45 万元、其他收入 1641.20 万元。2024 年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93.62，住房保障支出 82.77 万元。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100.65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加航站 2024 年收入预算 2100.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9.45 万元，占比 21.87%；其他收入 1641.20 万元，占比 78.13

。

收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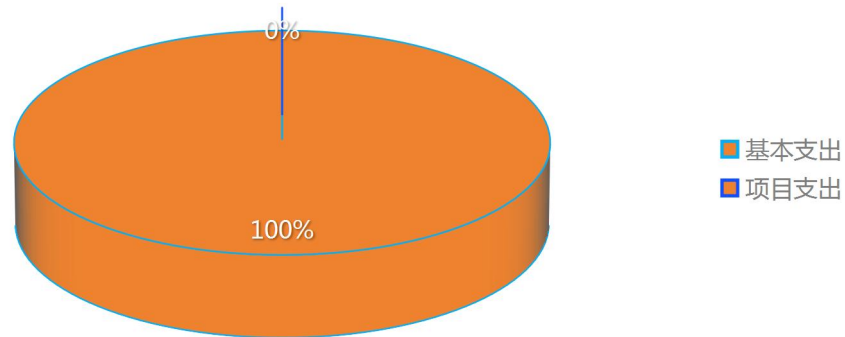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加航站 2024 年支出预算 2100.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0.65

万元，占比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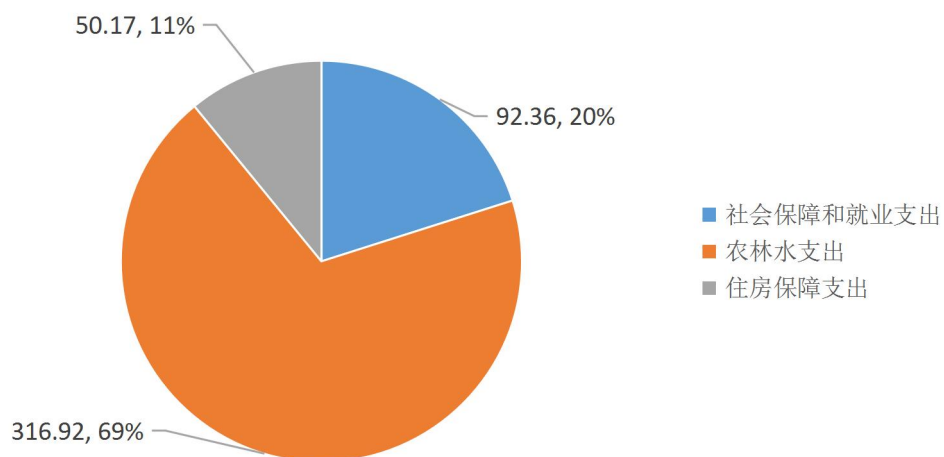
支出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加航站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9.45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拨款收入 459.4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6 万元，农林水支出 316.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17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非急需非刚性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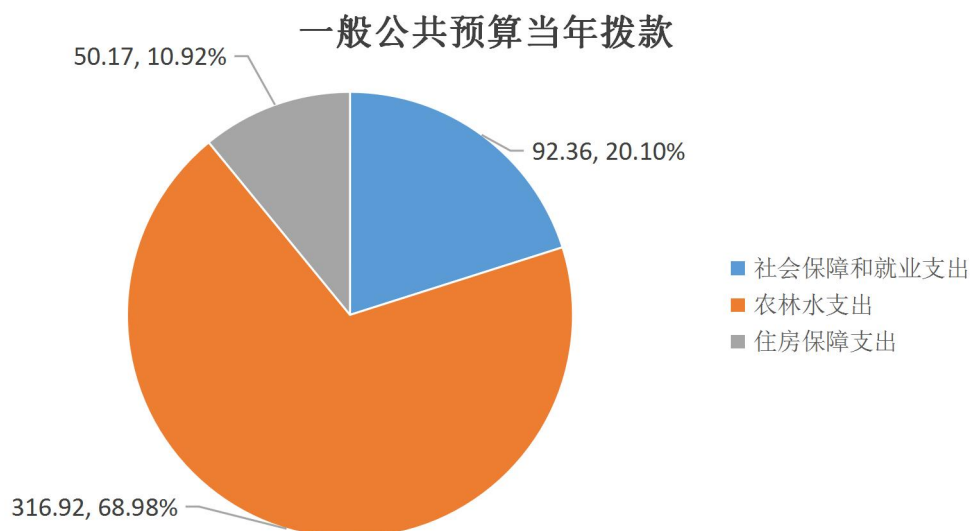
出。

（一）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加航站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59.45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6.89 万元，减少 1.4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加航站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59.4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6 万元，占比 20.10%；农林水支出 316.92 万元，占比 68.98%；住房保障支出 50.17 万元，占比 10.9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14.36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0.59 万元，降低 42.4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执行数中含 2022 年结转。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49.53 万元，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8.47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3.70万元，增加14.93%，主要原因是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2023年有所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4年预算316.92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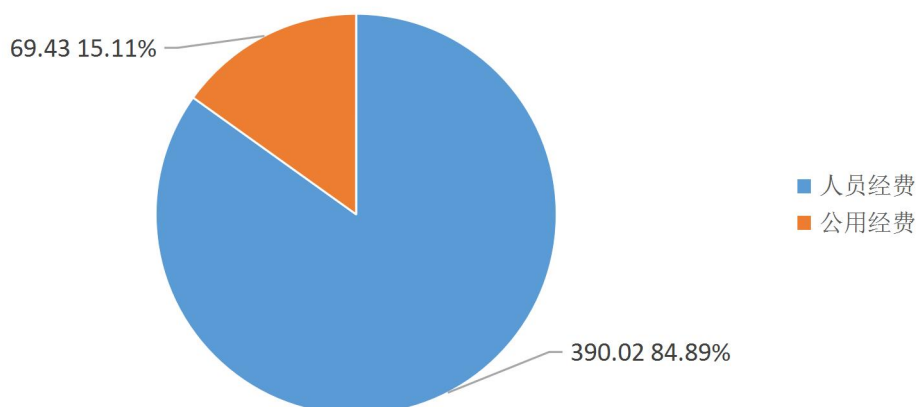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46.87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3.30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加航站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9.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90.02万元，占比84.8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日常公用经费69.43万元，占比15.11%，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加航站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加航站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加航站 2024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加航站 2024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计划。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8 月 31 日，加航站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4 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

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

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